

# 經濟部水利署 108 年度補助新北市政府工程執行及經費支用情形查核意見

## 一、計畫執行進度

### (一)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：

1. 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辦理非工程措施：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社區獎勵金部分計執行 2 件，截至 108 年 12 月底止均已執行完成。

### (二)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：

1. 橋梁改建工程：核定 3 件，截至 109 年 2 月底止 2 件工程已完工，1 件工程施工中。抽查 1 件「烏來區覽勝大橋改建工程」於 107 年 1 月 16 日發包，108 年 12 月 30 日完工，已完成初、複驗，預計於 109 年 10 月完成決算。

### (三) 前瞻基礎建設-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

應急工程：核定 2 件，截至 109 年 2 月底止皆已完工。抽查 2 件，皆預計於 109 年 4 月底前完成決算。

- ### (四) 前瞻基礎建設-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：
- 核定 8 件工程，截至 109 年 2 月底止 3 件工程已完工，4 件工程施工中，1 件未發包。抽查 1 件「大漢溪右岸串連三峽河左岸休憩廊道營造」於 107 年 1 月 25 日發包，108 年 1 月 11 日完工，並已於 108 年 6 月 10 日完成決算。

## 二、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

### (一)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：

#### 1. 非工程措施：

- (1) 新北市政府 107 年度績優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獎勵金：經查後三峽區公所(礁溪里辦公處)及五股區公所(義民里辦公處)2 件防災社區獎勵補助各 5 萬元，核定經費與核撥、核銷數相符，共計 10 萬元。

## (二) 前瞻基礎建設-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

### 1. 應急工程：抽查 2 件

(1) 外股排水支線縣道 106 下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：本案核定經費 800 萬元，中央補助 70%，新北市政府自籌 30%，已納入市府預算，工程發包總經費為 610 萬 6,153 元，本工程已完工驗收，工程決算金額為 621 萬 7,687 元。截至查核日止，本署第十河川局已核撥 384 萬 6,877 元，已核銷數為 384 萬 6,877 元，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557 萬 7,002 元、設計監造費 188 萬 796 元及空汙費 7,305 元。另外有關工程廠商其他違約金罰款 5,000 元，請依補助比率繳回並請市府儘速辦理工程請款及核銷結案。

(2) 員潭溪第 44 號橋下游段瓶頸及護岸改善應急工程：本案核定經費 955 萬元，中央補助 70%，新北市政府自籌 30%，已納入市府預算，工程發包總經費為 714 萬 6,184 元，本工程已完工驗收，工程決算金額為 774 萬 3,394 元。截至查核日止，本署第十河川局已核撥 451 萬 3,436 元，已核銷數為 451 萬 3,436 元，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698 萬 5,099 元、設計監造費 58 萬 981 元及空汙費 1 萬 8,627 元。另外有關工程廠商其他違約金罰款 700 元，請依補助比率繳回並請市府儘速辦理工程請款及核銷結案。

### (三) 前瞻基礎建設-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：抽查工程 1 件-大漢溪

右岸串聯三峽河左岸休憩廊道營造：本案核定經費 4,550 萬元，已納入市府預算，工程發包總經費為 2,997 萬 4,501 元，工程決算金額為 2,865 萬 7,504 元。截至查核日止，本署第十河川局已核撥 1,610 萬元，已核銷數為 1,610 萬元，市府撥付廠商設計監造費 189 萬 2,582 元，其中工程品管費罰款

4 萬 1,894 元、減價收受違約金 3 萬 4,476 及逾期違約金 5 萬 1,260 元,合計 10 萬 4,443 元,業已依補助比率繳回 7 萬 3,110 元結案。

(四)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:抽查橋樑改建工程 1 件-烏來區覽勝大橋改建工程:本案補助經費為 4,099 萬 4,000 元,已納入市府預算,工程發包總經費 1 億 4,903 萬 9,762 元,變更後總經費為 1 億 5,606 萬 6,708 元,本工程已完工尚需辦理驗收作業。本署第十河川局已核撥 3,689 萬 4,000 元。截至查核日止,市府撥付廠商工程款 1 億 2,030 萬 5,593 元,設計監造費 938 萬 5,445 元,本案工程應請儘速辦理決算並辦理末期款請撥,工程如有逾期罰款及其他違約金,應依補助比例繳回。

### 三、內部控管機制

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「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」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控管,凡有進度落後情形,均於該系統上登錄工程落後原因予以列管,惟原因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,致工程進度落後達 20%以上,則另函文要求廠商應確實依約執行,積極趕工,限期趕上工程進度。

### 四、計畫執行效益

(一)流域綜合治理計畫:

1. 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獎勵:

(1).透過評鑑獎勵機制,激勵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及維護,社區得運用獎勵金添購防汛用品、辦理社區演練及觀摩,強化自主防災社區防、減災能量。

(2).達成全民防災觀念之建立與落實,減輕水患災害對人民生活之衝擊。

(二)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:烏來區覽勝大橋改建工程:本工程

在提升橋梁防洪保護能力的同時，亦結合周邊環境，打造別出心裁的景觀亮點，不但保障烏來居民出入安全，並期待吸引更多人潮前往烏來飽覽人文自然之美。

(三) 前瞻基礎建設-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：

1. 應急工程：

(1) 外股排水支線縣道 106 下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：護岸改善約 50 公尺，可改善淹水面積約 0.2 公頃，保護人口約 300 人。

(2) 員潭溪第 44 號橋下游段瓶頸及護岸改善應急工程：排水路改善約 120 公尺，可改善淹水面積約 2.94 公頃，保護人口約 50 人。

(四) 前瞻基礎建設-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-補助工程：大漢溪右岸串聯三峽河左岸休憩廊道營造：本工程主要係新增三峽河左岸 1.47 公里自行車道，往上游連結既有自行車道至三峽老街，下游端連結柑城橋串連三峽河右岸自行車道系統，營造親水空間 0.59 公頃。

## 五、其他事項

(一) 請新北市政府持續加強本署補助經費之工程施工查核或督導，並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相關規定，以提升施工品質。

(二) 108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獎勵金，新北市計有泰山區全興里 1 處甲等社區，已於 109 年 2 月 19 日核撥，請新北市政府儘速辦理經費核銷。。

查核人員：第十河川局：許朝欽、黃敏婷、陳永芬、郭欣怡、余彥陞、江致賢

主 計 室：郭凌凡

防 災 中 心：黃聖修

工程事務組：蔡宗翰

河川海岸組：黃月琴、賴炯賓、陳金印

查核日期：109年3月18日